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高琪萱

電話：03-3322101#7467

電子信箱：0661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300216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21683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3年度口說藝術競賽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親師生發揮口語創意，激發學習、表達及表演口語創意潛力，特辦理本競賽。
- 二、旨案競賽報名日期等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3月26日(星期二)止。
 - (二)競賽日期：113年4月13日(星期六)。
 - (三)競賽地點：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小學(桃園市中壢區元化路二段62號)。
 - (四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公立國中小學生、高中以上在學學生及非在學桃園市市民。
- 三、旨案競賽相關事項請詳閱附件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